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09-009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9:00分

2、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李秀林先生

6、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57,514,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4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8个议案。

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08年年末总股本573,357,97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14,671,594.00元(含税)。

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修改后《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

同意157,514,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141,669,734股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此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包括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表决权。

同意15,844,5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大连分所

2、律师姓名:崔雪梅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审查认为,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及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大连分所关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佳通　编号:临2009-02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增加2008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5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怀靖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事项:

一、宋瑞祥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不便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撤销2008年度股东大会"推荐宋瑞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审议结果为:通过,其中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占公司总股本44.43%的股东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提出向股东大会推荐陈海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认为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为:通过,其中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见本公告之附件。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09年5月20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九年五月九日

附件1: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海华女士简历

陈海华女士,70岁,国籍:中国。现任中国联合国协会理事,曾任职于中国外交部,担任过外交部外交人员服务局中秘兼党总支委副书记、经理兼党总支书记,中国驻日内瓦联合国代表团二秘,中国驻维也纳联合国代表团一秘,外交部服务中心党委副书记,中国驻印尼使馆参赞等职务。

附件2: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陈海华,作为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本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十、本人没有从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证向拟任职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本人在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陈海华
二OO九年五月八日

附件3: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现就提名陈海华为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被提名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被提名人不在与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七、被提名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八、被提名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包括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上证上字[2008]120号)第一条规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形进行核实。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二OO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ST得亨　编号:临2009-014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8年报及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上证公函[2009]0506号函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现公告如下:

一、你公司2008年度再次发生巨亏达1.26亿元,并称"在主营经营环境和经营条件没有重大转变的情况下2009年预计会继续亏损"。请详细分析公司的损益构成,针对主营业务的困境你公司董事会将采取何种措施予以扭转或改善。

(一)2008年度公司的损益构成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主营业务毛利	-8,896,893.10
其他业务毛利	2,427,360.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08,298.33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24,282,912.64
财务费用	88,339,983.84
资产减值损失	17,047,591.50
投资收益	-1,369,619.86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557,919.21
所得税费用	278,585.63
净利润	-128,838,60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333,165.63

(二)针对主营业务的困境,公司董事会将采取以下措施扭转或改善:

1、增强生存和发展的信心,充分利用现行政策,纺织品出口退税已由去年的11%连续提高至15%,这一政策将对我国纺织服装企业产品出口起到积极推动作用。今年2月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又审议并原则通过纺织工业调整振兴规划,这也将对纺织行业摆脱困难、培育持续发展能力有着十分积极的意义。进入2009年以来出现的人民币汇率趋稳、美元贬值也将对国内纺织品增加和恢复出口起到一定的积极效果。另外,我国针对金融危机推出的增加投入、扩大内需等一系列措施也将在今后逐步显现经济拉动效果。以上有利因素对纺织行业未来的复苏和公司的持续经营将提供有力的支撑作用。

2、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求当地政府的支持,积极与政府和相关债权人协调,尽快制定和落实资产、债务重组方案,从而尽快摆脱公司目前的经营困难,使公司重新步入良性发展轨道。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取得实质性进展,2009年4月28日,辽源市财政局、本公司、重庆隆鑫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地产")、辽源辽河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河纺织")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及其附生效条件的《债务和资产转让协议》、《人员安置协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协议》。董事会已于2009年4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附生效条件的《债务和资产转让协议》、《人员安置协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并对未来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制定了时间计划,有关资产的审计、评估以及相关的债权债务转移工作都在按计划进行中。

3、继续发挥企业现有人才和资源优势,对现有主营业务将进一步调整产品和产业结构。主要是瞄准下游产业继续投资小、见效快、效益好、支持强化主营业,同时能够拉动公司主营业并延伸公司产业链的项目。加大林业用包覆纱项目的投入,继续增加产能、扩大市场,继续考察并分步投资建设袜子生产项目。以上改造实施后,可以使得享公司最大限度的减少主营业务亏损、提高公司抵御市场冲击的能力。?继续强化管理、降低产品加工成本;全力开拓市场,把握市场动向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努力克服由于能源、原材料等价格上涨等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确保公司能够持续稳定经营。

公司还将看眼内需市场充其是借助当地林业市场的发展,及时调整生产经营策略,跟踪市场变化、快速调整公司产品结构,拓展经营领域,最大限度的增加公司经营效益。

二、请说明你公司截至目前全部对外借款的分布情况及逾期情况,相关债务的处理措施。

借款类别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万元)	备注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辽源市东风支行	抵押	16,711	已逾期
交通银行辽源支行	抵押	2,578	已逾期
建设银行辽源分行	抵押	2,896	已逾期
吉林银行金汇支行	担保	391	已逾期
小计		22,576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辽源市东风支行	抵押	27,500	其中:逾期22,500元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担保	5,500	未逾期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担保	20,000	未逾期
东莞商业银行	担保	800	已逾期(合并报表)
小计		53,800	
合计		76,376	

相关债务的处理措施:

对于上述已逾期的债务,通过债权人诉讼对抵押资产进行拍卖或变卖,偿还债务;对于尚未逾期的国家开发银行和东莞商业银行借款(合并报表),公司将通过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进行转移、剥离或者偿还,以妥善处理。

三、主要经营性资产因抵押而被司法执行拍卖,请说明抵押资产的范围、数量、账面价值,预计的资产处置损失。

截至2008年度,公司已抵押的主要经营性资产:

抵押资产名称	范围	数量	账面价值(万元)	备注
机器设备			66,934	除6,428万元存货为辽源财政投资局提供担保外,其余全部为工商银行、交通银行及建设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母公司		63,768	
	子公司(得利纤维)		3,166	
厂房	母公司	40649平方米	5,000	
存货			8,947	
	母公司		6,428	
	分公司(化纤公司)		2,519	
土地	母公司	60,781平方米	1,700	
合计			82,581	

公司上述抵押资产已由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并进行了第二次拍卖,均流拍。由于上述抵押资产的司法处置程序目前尚未结束,尚无法预计最终的资产处置损失。

四、请详细说明并补充披露四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

关于四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请参看公司经补充和修订的2008年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你公司已公告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请详细说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未来时间计划。

(一)公司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4月1日下午,公司收到大股东辽源市财政局书面回函,称与隆鑫地产初步筹划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有关事项尚需请示市政府,并将向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

为保证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辽源市财政局、本公司、隆鑫地产、辽河纺织四方签署了《保证金协议》,由隆鑫地产向《保证金协议》约定的共管账户存入1,000万元,做为其参与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保证金,该资金将做为隆鑫地产支付给辽源市财政局股份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上述事项,公司于2009年4月2日发布公告,详细内容请见该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月24日,辽源市财政局向隆鑫地产转让限售流通股股份724万股获得吉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

4月28日,辽源市财政局、本公司、隆鑫地产、辽河纺织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及其附生效条件的《债务和资产转让协议》、《人员安置协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协议》。

4月28日,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附生效条件的《债务和资产转让协议》、《人员安置协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获得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见4月30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评估以及相关债权债务转移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来时间计划的安排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和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安排,现有关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机构已进场工作。待相关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后,公司将尽快召开第二次关于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董事会议。待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公司将公告董事会决议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待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公司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特此公告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741　股票简称:巴士股份　编号:2009-18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9年3月10日,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股份"、"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210号),核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发行1,110,637,737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相关资产;以及《关于核准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公告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211号),核准豁免上汽集团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持有公司441,810,534股人民币普通股,因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而增持的公司1,110,637,737股人民币普通股,导致合计持有公司1,552,448,271股人民币普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0.10%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鉴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以来已满六十日,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工作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因此,根据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一)无偿划转股份过户情况

截至2009年4月13日,上海久事公司(以下简称"久事公司")原持有本公司股份338,116,196股、上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原持有本公司72,363,107股、申能集团(以下简称"申能集团")原持有本公司股份31,331,231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行政划转至上汽集团的过户工作。

(二)注入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过户情况

1、注入资产交割完成情况

2008年9月25日,上汽集团将包括银行存款、应收股利、委托贷款及23家零部件企业的股权在内的资产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履行产权交易程序。

截止2009年3月25日,上汽集团已将本次购买资产涉及的银行存款、应收股利、委托贷款转移至巴士股份。

截止2009年4月8日,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本次注入资产所涉及全部23家零部件企业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发工作,上述企业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已全部完成。

2、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验资情况

截止2009年3月25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上汽集团以上述独立供应汽车零部件资产认购巴士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09)第0005号《验资报告》。

3、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于2009年3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巴士股份向上汽集团发行1,110,637,737股股份已经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

完成上述股份无偿划转和非公开发行登记后,巴士股份总股本为2,583,200,175股,上汽集团持有巴士股份1,552,448,271股,占巴士股份总股本的60.10%,为巴士股份第一大股东,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1,110,637,737股,限售期为36个月,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9%。

巴士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本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本次变更	变更后	
	股数	持股比例(%)	股数	股数	持股比例(%)
上汽集团	-	-	1,552,448,271	1,552,448,271	60.10
久事公司	338,116,196	22.96	-338,116,196	-	-
交投集团	72,363,107	4.91	-72,363,107	-	-
申能集团	31,331,231	2.13	-31,331,231	-	-
其他公众股东	1,030,751,904	70.00	-	1,030,751,904	39.90
合计	1,472,562,438	100.00	1,110,637,737	2,583,200,175	100.00

(三)出售资产过户情况

2009年3月24日,久事公司按出售资产的评估价值向巴士股份支付了现金2,453,877,586.76元人民币。

截止2009年5月8日,本次出售资产涉及的巴士股份下属企业除1家企业还未履行完毕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相关产权交易程序外,其他19家企业已完成产权交易程序。本次出售资产涉及的16家企业已获得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尚有4家企业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及其他调整情况

(一)董事调整情况

2009年3月27日,巴士股份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胡茂元、沈建华、孙持平、胡鸿高、张海涛、陈步林、张维炯、朱荣恩等八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孙持平、胡鸿高为公司外部董事,陈步林、张维炯、朱荣恩为公司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中另有职工代表董事1名将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待公司新的工会筹备成立后,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并直接进入本届董事会。2009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董事候选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巴士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茂元为公司董事长,沈建华为公司副董事长。

(二)监事调整情况

2009年3月27日,巴士股份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朱根林、杨静怡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六届监事会中另有职工代表监事1名将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待公司新的工会筹备成立后,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并直接进入本届监事会。2009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监事候选人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巴士股份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根林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调整情况

2009年4月20日,巴士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海涛为公司总经理,马振刚为公司副总经理,吴珩为公司财务总监,茅其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组织机构调整情况

2009年4月20日,巴士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将公司组织机构调整为:行政与法律部、规划发展部、财务部、运营控制部、人力资源部、审计室。

本公司将加紧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工作,并将每30日公告一次实施进展情况,直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5月8日

股票简称:亚盛集团　股票代码:600108　编号:临2009-016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5月8日上午9时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秦安路105号亚盛大厦东1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召集人为董事会,主持人为董事长李克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8人,所持和代理股份总数为315,962,7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441,190,556股的21.9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代表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已于2009年2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已于2009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现场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报告》;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09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2008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此议案共有5个子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向甘肃下河清啤酒原料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啤酒花的子议案;

关联股东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211,084,380股回避;104,878,41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向甘肃农垦良种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农副产品的子议案;

关联股东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211,084,380股回避;104,878,41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3、向山东龙喜集团公司销售电的子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龙喜集团公司所持12,820,472股回避;303,142,321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4、向张掖市老寺庙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农副产品的子议案;

关联股东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211,084,380股回避;104,878,41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5、向甘肃农垦张掖农场销售农副产品的子议案。

关联股东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211,084,380股回避;104,878,41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315,962,793股同意,同意股份数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三、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杨军、张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108　股票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临2009-017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于2009年5月8日下午13时,在甘肃省兰州市秦安路105号亚盛大厦16层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监事王恒智先生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进国先生主持。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5-8

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张金虎,男,出生于1962年12月1日,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政工师,农业经济师。曾任甘肃省农垦总公司副处长、处长,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张进国,男,出生于1962年11月10日,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任解放军3512厂劳资教育处处长、企业管理处处长,现任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公司纪委书记、组织部部长,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孙小琴,女,出生于1969年12月17日,中共党员,硕士学位,助理会计师。曾任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王沛宁,男,出生于1970年11月,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在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监委工作,现任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审计部部长。

唐亮,男,出生于1976年5月1日,本科学历。曾担任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成本控制中心主任,现任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临2009-018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5月8日下午2时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秦安路105号亚盛大厦东1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李克华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交全体董事,监事以及经理,会议以现场表决和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14人,实参加董事13人,董事周长福先生因病未参加会议。副董事长王景胜先生委托副董事长王希天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王承济先生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成员、高管人员、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09年5月30日届满,公司股东、公司董事会提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计15人,其中董事候选人为何宗仁、张海、李克华、王希天、蔡林海、刘建禄、孙兴文、王景胜、王利、王宁等10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李张发、刘志军(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望尘、崔凯、戴朝曦等5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过对各位被提名人简历及相关资料的审查,未发现上述候选人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禁止条件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提名上述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对15名候选人分别进行了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候选人姓名	应收票数	同意票数	反对票数	弃权票数
1	何宗仁	14	13	0	0
2	张 海	14	13	0	0
3	李克华	14	13	0	0
4	王希天	14	13	0	0
5	蔡林海	14	13	0	0
6	刘建禄	14	13	0	0
7	孙兴文	14	13	0	0
8	王景胜	14	13	0	0
9	王 利	14	13	0	0
10	王 宁	14	13	0	0
11	李张发	14	13	0	0
12	刘志军	14	13	0	0
13	孙望尘	14	13	0	0
14	崔 凯	14	13	0	0
15	戴朝曦	14	13	0	0

二、会议以0票回避,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09年5月27日上午9:00在甘肃省兰州市秦安路105号亚盛大厦东16楼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本公司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一)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以上第一项提案已经2009年5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项提案已经2009年5月8日第四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09年5月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2、截止2009年5月2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力。

(三)会议登记手续: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委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授权委托书)于2009年5月25日上午9:00至11:30分、下午14:30至16:30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也可用传真或电话方式登记)。

(四)其它事